

云霓
◎ 著

JISHI
YIDAO
YUNNI
WORKS

吉时医到

上

万千读者联袂鼎力推荐！
作家云霓『医药风』作品
再创『医药风』新高峰

最严谨的医学，最催泪的爱情，
最纷纭的世态，最热血的励志。

从前所托非人，

而今与谁生死相许。

他将蝴蝶发簪别于袖口，

被人耻笑儿女情长。

朝堂之上，

万千兵马之中，

他又在耻笑谁？

生恒爱之，生恒敬之，

吾往也。

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

云霓◎著

吉时到

重庆出版集团◎重庆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吉时医到 / 云霓著. — 重庆: 重庆出版社, 2015.3

ISBN 978-7-229-08834-7

I. ①吉… II. ①云… III. ①言情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4) 第 240123 号

吉时医到

JISHI YIDAO

云 霓 著

出 版 人: 罗小卫

责任编辑: 李 梅

责任校对: 郑小石 朱彦彦

装帧设计: 九一设计

封面插图: @ 竹铃叮当



重庆出版集团

出版

重庆出版社

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 162 号 1 幢 邮政编码: 400061 <http://www.cqph.com>

自贡兴华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

E-MAIL: fxchu@cqph.com 邮购电话: 023-61520646



重庆出版社天猫旗舰店

cqpbs.tmall.com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: 700mm×1000mm 1/16 印张: 35.5 字数: 910 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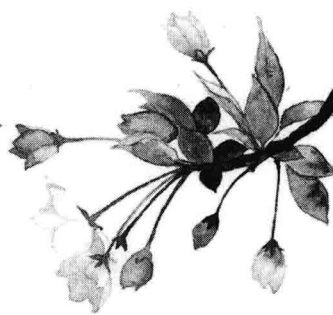
2015 年 3 月第 1 版 2015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229-08834-7

定价: 58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: 023-61520678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

目录

CONTENTS

第一章 生死	/001
第二章 治病	/005
第三章 来客	/014
第四章 机会	/024
第五章 初试	/039
第六章 冒险	/064
第七章 故人	/113
第八章 长辈	/148
第九章 医术	/167
第十章 出京	/201
第十一章 相助	/233
第十二章 身份	/265



第一章 生死

花墙里藏着一所院子，小小的三间院落，走廊下却站满了下人，一扇软帘被掀起来，满手鲜血的稳婆面目苍白地疾走出去。

杨茉兰听到稳婆颤抖着说：“姨奶奶难产，想要见五爷。”

接着是常老夫人哽咽的声音：“再去想想法子，这孩子……我妹妹将她托付给我……她才小小的年纪……”

杨茉兰心中一紧，自从来到常家，她就将常老夫人当作亲祖母一样看待，若是此时她能在老夫人身边，一定劝老夫人不要伤心。

不要伤心，这都是她的命。

她命不好，怪不得旁人。

身边还有稳婆催促：“姨奶奶，您再用用力。”

她已经拼尽了全力，可是命运总是和她开玩笑，最关键的时刻给她重重一击。杨茉兰觉得很累，眼皮上似是坠了石块，怎么也睁不开。

依稀想起小时候，父亲让下人在后院搭了个秋千，旁边种着几株大玉兰花，远远看去开得朦胧如同刚落下的雪片。

乳母将秋千荡起来，母亲在旁边喊：“小心点，小心点。”

她笑着，正想要乳母摘几朵垂丝海棠给她戴，转过头就看到了常五——常亦宁，秋千飞高了些，阳光正好刺进她的眼睛，她眯起来隔着阳光瞧他。

他整个人闪闪生辉，色彩斑斓，从此之后她再也没有见到更漂亮的人。

她一下子耳朵轰鸣，连乳娘的声音都远了。

呜呜呜，呜呜呜，如同她现在令人心酸的哭泣声。

那时候是美好的，只是每次回想起来心境都不同，如今就剩下伤心。她害怕，慌乱，因为要离他远去，她这辈子守着他，等着他，现在却要离开他。

现在她才明白，他就是那天照在她脸上的那道阳光。

杨茉兰抬起手臂，拼命地喊着：“亦宁，亦宁……”

身体是撕裂的疼痛，可是她依旧在支撑。不知过了多久，她的手被挽起来，耳边传来温和的声音：“别着急，按稳婆说的做。”

杨茉兰睁开眼睛四处看，屋子里的下人已经退了出去，只有两个稳婆和常亦宁在守着她。

常亦宁的面容紧绷着，声音却难得的柔和：“养养神，再用力，稳婆说已经差不多了。”

她心底升起一丝希望，却依旧感觉不到身上的力气，只觉得下身如同泡在冰水里，说不出的刺痛、冰冷，杨茉兰嘴唇开合着：“我要生下孩子，将来……将来……你待他好好的……我也想……我也想……”五夫人心肠狠毒，要不是被赐婚，老夫人无论如何也不肯答应这门亲事，本来名正言顺嫁进常家的人该是她。

话虽然没说全，常亦宁却能听明白。

常亦宁垂下眼睛，拉着她的手：“好，我答应你。”

杨茉兰欣喜地去握常亦宁的手，她嘴角微翘，脸上流露出恬静的笑容。小时候他看到喜欢的东西，他的眼角会泛出细细的笑纹，经过了时间的沉淀，那细小的纹理却消失干净，变成了得体的神情，当他欢喜的时候她却还能看到，他眼睛里住着的那个小孩子一如从前地对她笑着。

稳婆这时候上前：“五爷该出去了。”

常亦宁起身离开，杨茉兰慌乱地去看常亦宁，可她的眼睛被汗水黏住，怎么也看不清楚，仿佛他高大挺拔的身姿将屋子里的光也全都带走了。

别走，别走，别走啊。

“姨奶奶，用力。”

杨茉兰微抬起身子，鼓足了身上所有的力气，尖锐的疼痛过后，像是什么一下子裂开来，一股热流顿时涌了出来。

这下她感觉到暖和了，一瞬间的温暖，让她舒服得想要叹息。

稳婆满身是血地大声叫喊。她却已经听不清楚，只是看着眼前的窗子，一色的绛纱，好像她家里庭院中的六角亭子，她常在那里和乳母躲猫猫。湖中种着莲花，她趴在雕栏上看鱼儿在莲叶下游来游去。

这时候她恰好想起亭子上题的楹联：渌水明秋月，南湖采白苹。荷花娇欲语，愁杀荡舟人。她的一滴汗落在湖中，湖水顿时起了波澜，将乳母吓了一跳，忙将她抱在怀里。

她“咯咯”地笑个不停，整个亭子里都是她欢喜的声音。

她其实是在想那个荡舟人，何其痴傻，不过被表象迷惑，忘了自己到底要做什么……

耳边依稀传来稳婆叹息的声音：“这姨奶奶原来是杨家人呢，怎么连一点医术也不懂得。”

“哪个杨家？”

“就是三代太医院院使，将药铺开满京城那个，还有一位大人外放做了大官呢。”

“那有什么用，最终还是抄了家。”

杨茉兰只觉得一只手爬上她的鼻尖：“这姨奶奶……怎地这样傻，什么话都相信，临死了也不明白……其实我们见过比这更严重的情形，还不是顺顺当当地生了下来，现在硬是要一尸两命……可惜了小小年纪和肚子里的公子。”

另一个低声喊：“别乱说，不要命了你，给了银子，我们就要将事做好，说难产就是难产，大宅子里的事，还不都这样。”

她想要思量这话的意思，刚喘了一口气，就陷入了黑暗之中。

小时候她笑着和乳母说：“我要做那让人发愁的荷花，不做那傻傻的荡舟人。”

事与愿违，这一辈子她好像都傻傻地站在那里，到最后也没能弄清楚，她的命为何这样凄惨。

杨茉兰迷迷糊糊地睁开眼睛，她总是会做同一个梦，一个叫杨茉兰的女子难产而死……

恍惚中她看到一个人向她走过来，随着那人的面容逐渐清晰，让她越来越吃惊，来的那个人长相几乎和她一模一样，只不过她穿着藕色的褙子，梳着发髻，脸上带着几分愁绪。





“你是谁？”杨茉忍不住先开口询问。

“我是杨茉兰。”

“我就是你，你就是我。”杨茉兰轻轻开口，“我曾许愿想要一切重新来过，现在是实现我们愿望的时候了。”

杨茉眼前的一切都在晃动，眨眼间杨茉兰消失得无影无踪，天空中像是下起了一场细雨，如丝线般落在她身上，她抬起头，一缕光芒从天而降，让她微微晕眩，脚下跟着一空，顿时掉了下去。

大周朝，中通二十四年春，杨茉兰十二岁，这一年对于杨茉兰和杨家来说极为重要。

安庆府知府杨秉正因侵没国款，盘剥百姓畏罪自戕，杨老太太悲恸殉夫，消息传到京中，杨家被抄家，京中内外三十余家药铺被查封，杨老夫人接下杨秉正夫妻的棺木不久也因病撒手人寰。

百年杏林传家的杨氏，一下子在京中消散得无影无踪，只因为杨家和常家早有婚约，十二岁的小女儿杨茉兰便被杨老夫人托付给了常家。

杨茉耳边不时地传来絮语声，她努力地想要睁开眼睛，却只能看到一些模糊的人影，很快就又支持不住进入半梦半醒之间。

自从又梦到杨茉兰之后，一幕幕的往事不停地出现在她的脑海里，那些往事不是属于杨茉，而是属于杨茉兰。杨茉兰在常家长大，一心一意地等着嫁给常亦宁，却没想到常亦宁被皇上赐婚，杨茉兰只能在常太太的劝说下委身做妾，成为妾室的杨茉兰难产而亡，这样短暂的一生……

一切都是这样的真实，就像已经发生过一样。

只要想到杨府家破人亡，杨茉心里一阵阵的心酸，想到父亲、母亲、祖母，眼泪止不住地往外流。

痛苦，不甘，对家人的思念，全部的感情一股脑地塞进杨茉的身体，如同千万只蚂蚁一起啃咬着，让她喘不过气来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杨茉渐渐恢复了知觉，她缓缓睁开眼睛，阳光直接冲进来，晃得她流泪，屋里的摆设映入她眼帘。窗边的画案上摆着金橘盆景，那是杨老夫人亲手养的，年初送给了常太太。

除了那盆景，屋子里的一切都让杨茉觉得熟悉，都是她见过、用过的，只不过好像是隔了几百年在她心底蒙了一层薄纱，如今被风吹开，隐藏在下面的一切才逐渐清晰起来。

杨茉看向身边，床榻旁坐着一个穿着青色比甲的丫鬟，正在低着头挑线。

“秋……桐……”杨茉下意识地喊出声。

秋桐听到声音惊讶地抬起头来，手中的线团一下子落在地上，半晌回过神，一把攥住杨茉的手：“小姐……小姐……你总算醒过来了。”

听到了屋子里的声音，门外的丫鬟也跑进屋内。

“春和……”杨茉蠕动着嘴唇。

春和也惊喜得红了眼睛，几步就扑在杨茉床前。

像是分别了好久的亲人，终于再一次相聚，春和、秋桐，这么多年，那么陌生又那么亲切，久违了的亲切感觉回到她心中。

窗子被风吹开，床边衣架上撑着的孝服在风中摇摆，眼前忽然浮起一幕让她永远无法忘怀的情景。

穿着宝蓝色直裰的父亲拉着她小小的手，她忽然挣开父亲，向前跑去。

父亲清朗的声音在身后：“慢点，慢点。”

她边回头边嬉笑着：“我念到延胡索再来追我。”

父亲停下脚步一动不动，她沿着长廊气喘吁吁地向前，偶尔眨眨眼睛看廊下大红灯笼的穗子，她开始拍着手：“前胡、防风、独活、升麻、苦参、白鲜……”刚数到“延胡索”，父亲忽然从长廊的另一头转过来出现在她面前，她停住脚步笑容僵在脸上。

她以为她跑得足够远，父亲怎么也追不上，谁知道却被捉个正着，她委屈得一下子哭起来，满院子都是她的哭声，乳母、丫鬟都慌乱起来。

父亲一怔，立即柔声哄她：“乖……父亲没有追上囡囡，囡囡再跑一次……”

她挥着手：“不要，不要，不要……”

“不要。”杨茉喃喃地说出声，她不该对父亲那样说，如今回过头来，到处都是空荡荡，只留下她一个人和记忆里空荡荡的长廊，还有在她耳边……吹开灯穗的风。

她明明是个现代人，却为何会有古代的记忆，现如今她已经分不清哪个属于杨茉兰，哪个属于她。

可是胸口间再也没有那种空荡荡的感觉，欢乐、悲伤一下子将她塞得满满，或许这就是她的人生，她终于找回的人生。

那个遗留在几百年前的人生，那个被不明不白抄没的杨家，那个孤苦伶仃无依无靠的杨茉兰。

重新开始，若是常家还想如从前一样随意摆布她这个孤女，她就要闹他个天翻地覆。

寄人篱下、仰人鼻息的日子已经走到尽头。

红木嵌黄梁的葵花格子上镶着白磨花的玻璃，光线直射进来，屋子里十分暖和。

杨茉兰自从来到常家就一直病在床上，直到她昏昏沉沉地醒过来才知道，原来距离杨家出事已经三年了。

丫鬟小心翼翼地将炭盆挪出去，杨茉小口小口地喝着淡茶，这段日子她一边适应古代的生活，一边想将整件事想清楚，前世她顺从从常家长辈，委身给常亦宁做了妾室，她在常家不过是砧上鱼肉，为何常家还要那般做戏来害她，以常太太治家的手段，不可能全然不知。

杨茉将茶杯放在桌子上，只听得一阵急促的脚步声。

春和慌张地进了屋，顾不得将屋子里的小丫鬟打发下去，急着道：“小姐，不好了，秋桐……秋桐……”

杨茉坐直了身子。

春和喘口气接着道：“秋桐身上起了疹子，府里来人看过了，说是怕过给别人病气，要



将秋桐挪出去。”

杨茉不禁惊讶，或许是她和前世还没有完全融合的缘故，从前的记忆并不完整，现在经春和提醒，秋桐的事才回到脑子里。

秋桐进了常家之后身上起了疹子，常家长辈怕是痘疹就将秋桐挪了出去，春和也去了常家的庄子上，大约一年光景才重新回到杨茉兰身边。

春和还好，最可怜的是秋桐，秋桐出了常家很快就由兄嫂做主嫁去了热河，没多久杨茉兰就接到来人报丧说秋桐病死了，那年秋桐才十五岁。春和、秋桐这样一走，杨茉兰身边都是常太太安排的下人，这样一来，杨茉兰的一举一动都逃不过常家的眼睛。

趁着常家的管事还没有来安排秋桐出去，杨茉起身下炕：“秋桐在哪里？我过去看看。”

春和睁大了眼睛：“这可使得不得啊小姐，万一过给小姐病气……”

她患了痘疹都是两个丫头身边伺候，现在她不能因为怕所谓的“病气”就任凭常家将秋桐撵出去，前世她年纪小还不知晓其中的厉害也就罢了，现在她明知秋桐的遭遇，怎么也不能袖手旁观。

杨茉安静地看向春和：“每个人就只能出一次痘疹，我已经出过，不会被传染。”

平淡的视线让春和情绪也缓和下来。

主仆两个径直出了屋去看秋桐。

第二章 治病

秋桐住在院子后鹿顶房子里，房门外站满了下人，见到杨茉兰众人忙蹲身行礼，杨茉撩开帘子，一步跨了进去，背后顿时传来惊讶的抽气声。

秋桐低头坐在炕上，看着生了疹子的手腕，听哥哥说她小时候生过几次疹子，进杨府的时候，老子、娘生怕杨家会不要她，刻意隐瞒了这件事。她知晓之后，生怕有一天会旧病复发，一直小心翼翼地在意着，谁料到偏偏进了常家却发起了疹病。得了这种病常家定会将她挪出府去，没了差事她并不害怕，她担心的是小姐，小姐在常家无依无靠，她再也不能帮衬。

“秋桐……”

清澈的声音在她耳边响起，秋桐这才望过去。

眼前是一张清秀的脸，目光中都是对她的关切，有些稚嫩的眼睛里闪烁着稳重、缜密的光，好半天秋桐才反应过来，叫她的是大小姐。

杨茉看向秋桐的手腕：“还有哪里起疹子了，让我一并看看。”

“小姐，”秋桐只觉得心口一堵，悲伤一下子化开来，“都是我不好，早知道让春华跟着……我就跟着兄嫂回去……这样就不会连累小姐。”

从前杨茉兰只知秋桐脾气急躁，却没发觉她这样忠心护主，到了这个时候还一心想着主人的处境。

现在不是伤春悲秋的时候，杨茉伸手握住秋桐，语调尽量缓慢：“一会儿常家的郎中就

来了，让我先看了，心里好有个思量，快，别耽搁时间。”

细嫩的小手拉开她的衣袖，秋桐下意识地要缩手，疹病会过人，听说她得了疹子，屋子里所有人一下子走了干净。

小姐胆子最小，遇到事只会躲在老夫人身后，现在听说她病了，不但来到她屋里，还仔细查看她的疹子……眼前的小姐明明和从前没有两样，却……又那么的不同，想到这里，秋桐回过神来：“还有耳后……”刚才管事妈妈来问，她都瞒着。

秋桐低下头，杨茉仔细看过去。

耳后和手腕上都起了大小不等，不规则的包团，最大的一个如成人指甲般，明显隆肿于正常的皮肤，是疹子没错，重要的是，是什么疹子。

杨茉伸出手来捏，长了疹子的皮肤像橘子皮一样皱起来：“痒不痒？你有没有抓过？”

秋桐颌首：“开始没有在意，就是觉得痒才抓了几下……就起了疹子。”

杨茉转头吩咐春和：“将窗子打开。”

春和应了一声，忙去撑开雕葵花的窗子，外面议论的声音也顺着窗缝透进来。

“等她挪出去就将被褥都换了……”

“容婢家的小七就是起了疹子没的。”

“你们瞧见，密密麻麻的一片……”

春和咳嗽一声，那些声音戛然而止。

杨茉拉起秋桐的手腕对着光仔细看，明显能看到上面条形抓纹已经肿起来了。

疹团出现得突然，剧烈的瘙痒感，皮肤划痕呈阳性，旁边还有些小米粒大小的水泡。除了耳后和手腕，其他地方没有异常，是荨麻疹伴皮肤过敏。

因为是裸露的皮肤上才有，应该接触了什么东西造成的。

秋桐昨晚还没事，今早起床就起了疹子……杨茉将目光落在丫鬟休息的炕上：“秋桐，你用的被褥有没有换过？”来常家这么久了才过敏，定然是突然换了用的东西。

秋桐摇头：“没有换过，一直都是管事妈妈分发下来的。”

那就奇怪了，杨茉看向窗外，常家还没有带郎中过来：“你仔细想想，今天和往常有什么不同，特别是用的东西……”

秋桐仔细思量，片刻肯定地摇头，想到这里去炕柜里将被褥搬出来。

不是被褥，秋桐过敏的地方，都不是被褥才能碰触到的。单单是耳后和手腕，杨茉伸出手来比画，是枕头。

秋桐也恰好想到这个，转身要将枕头拿出来，杨茉忙看向春和：“还是你帮秋桐拿。”既然会过敏，还是少碰触才好。

春和将枕头递过来，杨茉才要接，秋桐立即变了脸：“小姐别碰……若是……”

秋桐会过敏不代表别人就会，杨茉摇摇头，将枕头拿在手里，看起来没有什么不一样，凑在鼻端闻，会有一股淡淡的香味儿。

这是什么？

杨茉还没想出究竟，已经看到院子里的程妈妈和郎中。

程妈妈快走几步进了屋，见到杨茉脸色也变了：“这可怎么得了，是要过上病气的，”



说着吩咐身边的小丫鬟：“快，将小姐送回去。”

丫鬟才上前，杨茉先一步坐在旁边的锦杌上：“妈妈不用担心，秋桐的疹子不是第一次了，从前在家里就有过，和这个一模一样，家中的郎中说只要换换衣服，养几日就好了。”她装作不在意的模样，程妈妈才能信她的话。

程妈妈眉心的紧张化开些，看着杨茉有些惊讶。

杨茉眼睛也不躲闪道：“劳烦妈妈了，从前在家里是常有的事，现在大家不知晓才会还害怕。”

程妈妈缓过神来，脸上都是笑容：“旁人也就罢了，遣去别的院子里将养，秋桐姑娘是小姐身边的人，这可怠慢不得的，还是小心些。”

说着吩咐身边的两个婆子：“去内间里仔细看看，都哪里生了疹。”

两个婆子应一声，带着秋桐去内间。

程妈妈笑着向杨茉躬身：“这里有奴婢在，小姐回去听消息。”

杨茉听得这话起身就要带着春和出去，走到门口看到院子里站着的郎中却又退回来：“既然已经来了，我还是听听郎中怎么说，秋桐都是以前帮我磨香料才落了这个病，若是能治，我也好放心。”走出门口又走回来，她就是要程妈妈知晓，她不是开始就抱定主意留下来，让人知晓她提前谋划，会被认为心机太重。

程妈妈不好再说什么，毕竟是杨家小姐，现在谁都要谨慎地伺候着，往后如何还要看老夫人、大太太的意思，只得让人支开屏风，伺候杨茉在锦杌上坐下，然后拉起帷帐，让郎中隔着帷帐给秋桐看脉。

杨茉仔细地看向诊脉的郎中，她在现代是内科医生，遇到身上起了疹子的病人都要面诊，这样才能根据疹子的部位、大小、形状辨别出属于哪种。

秋桐得的是急疹，脉象上又会有什么改变？

郎中低声询问：“可有什么症状？”

旁边的婆子答话：“只是有疹，不见有热。”

郎中收回手向程妈妈禀告：“需开健脾除湿汤，疹除则已，不除就要小心防范。”

郎中说的小心防范，就是要将人挪出园子，有了这句话，为了谨慎起见，现在就会将秋桐带去南院的鹿顶房子，从前秋桐就是在南院养着，没想到疹子越出越多，竟低热起来才出了府。

程妈妈忙请郎中开药方。

杨茉看向旁边的春和，春和攥起帕子问道：“小姐问，是什么疹子？”说完不安地看向杨茉。

杨茉轻轻颌首。

帷帐那边的秋桐也紧张地攥起了衣角。

郎中看了看程妈妈，这才回话：“是府上发现得早，现在还不能明确。”

就让郎中这样开方，程妈妈向大太太禀告，事情又会发展到什么地步？杨茉再也不想要那种任人安排，无法掌控的感觉。

这样思量，杨茉忽然想到一个人：“保合堂的白老先生给秋桐看过脉。”

保合堂是杨家最早在京中开的药铺，一直都由白老先生坐堂、管事，白先生年纪大了退避归隐，祖母才换了管事，现如今保合堂被查封了，可是白老先生的医名还在，京中的郎中不乏白老先生的弟子，父亲就说过白老先生脾气执拗，却心正耿直，仁心妙手不图名利，父亲小时候听过白老先生传药经，就是因为没有这份淡泊之心，父亲才没有继承祖业，而是走上仕途。

祖母有旧疾，白老先生因敬服祖父，就算不在京中也会年年上京为祖父上香。杨家在京中药铺生意越做越大，郎中、先生经常出入家门，可回想起来，让杨茉信任的人只有白老先生。

秋桐没有在杨家发过疹子，祖母也不会让白老先生屈尊给秋桐诊脉，现在她说出来，不但是为了震慑眼前这个郎中，还因为白老先生已经隐居，常家无从询问，即便旁人佐证，她的谎言也不能完全拆破。

那郎中果然停下脚步回过身来，在高门大屋中进出，最要紧的就是管住这张嘴，主子问的才答，一句话不能多说，否则就会惹火上身，可是想到保合堂的白尊老先生，仰慕、尊崇之心油然而生，能在同一个患者身上，听到白老先生从前如何辨证，是多少人求也求不来的，当下也顾不得别的，忙问道：“小姐恕罪，不知白老先生如何诊此症。”

如何诊此症……简单几个字，就是已经相信秋桐从前也有过这样的病症。

权力重新回到她手上。

杨茉稳住心神，仔细搜罗着合适的言辞：“麻病身热，小儿常见，先见耳、颈、面，后到胸、背、腹部，最后四肢出现疹团，为玫瑰色斑疹，指压可褪色。风疹如是，为粉红色小疹，出疹处与麻病相反，多发于胸背腹部，四肢较少。水痘，多由咳嗽、发热而起，先为丘疹耳后变成疱疹。痘症是恶性起病，来势汹汹，皆由恶寒起病……”

听到杨茉的话，郎中的手抖起来，玫瑰色斑疹，指压可褪色……粉红色小疹，这些辨证之法他闻所未闻。

所有的疹病，光从外观上短短几句话就已经区分开来，如何用得着几位郎中就脉案辨证会诊，不愧是白老先生。

“秋桐这病既没有身热，又是局限在几处出现，且大小、形态不一，皆为碰触异物所致，不同于常见几种疹病，白老先生说只需换干净衣物、被褥，不再碰触异物，用清热……利湿，祛风止痒的药方，疹团自行消失。”

郎中仔细记着杨茉的话，生怕忘记，好半天才一揖拜下去：“今日听得白老先生的脉论，学生受用不尽。”

火候已经差不多了，杨茉道：“只因为我让秋桐磨香料才会发疹，所以白老先生的话我记得很清楚，依先生看，秋桐的病和上次可相同？”

郎中不敢怠慢又将疹子的形态问了婆子一遍，婆子仔细查看一对答，旁边的程妈妈不时地看屏风后的杨大小姐。

都说杨大小姐不通药性，却能将这些记得清楚，转念想想也并非没有可能，到底是杏林世家，耳听目染自然也会懂得一些。

郎中问清楚这才道：“在下看来仍是旧疾。”

杨茉追问：“是否用白老先生的方子即可？”





郎中一脸恭敬：“自然再好不过，任谁都难敌老先生。”

杨茉站起身来，心中豁然开朗，这是到了古代，第一次让她感觉到舒畅：“那就劳烦先生开一剂药方。”

郎中又再三谢白老先生，这才去旁边开了方子交给程妈妈。

郎中出了门，杨茉从屏风后走出来，向程妈妈行了礼：“劳烦妈妈了。”

程妈妈笑容可掬：“小姐这是哪里话，都是奴婢该尽的本分，”说着看向秋桐，“虽说这是秋桐姑娘的旧疾，可还是小心点才好，小姐大病初愈身体还虚着……”

程妈妈苦口婆心地劝说，她也不好再驳斥：“让人将耳房收拾出来，秋桐过去住两日，等疹病消了再进屋伺候。”

杨大小姐病这三年和从前可是大不一样了，好像多了不少主见。程妈妈道：“那就照小姐安排的来办。”

秋桐看着挡在她前面的小姐，羸弱的身体直直地站在那里，仿佛无论如何也不会动摇半分，不由得眼睛一酸，差点掉下眼泪。

耳房设了床榻，杨茉吩咐春和：“换一套新的被褥。”

春和应了一声忙去安排。

到了晚间秋桐身上的疹子已经消了不少，秋桐笑着将袖子拉开给杨茉看：“多亏小姐，奴婢的病才好了。”

没想到郎中的中药这样好用，若是在现代就要是抗过敏的药物，现在用中药依旧能达到这个效果。

左右没人，秋桐低声道：“小姐什么时候学了医术？”

杨茉兰是没有，她则是在几百年后的医学院毕业，读研究生、进修，还曾经去过西藏。援藏时医疗设备也不齐全，她跟着当地的郎中学了不少草药药理。

“我没学多少，不过在祖母那里耳听目染，父亲也教我一些，只不过那时候我不在意罢了。”

说到这里，杨茉看向秋桐：“你小时候得过的病症都有谁知晓？”秋桐这病起得急，又偏偏在她刚醒来之后，好像是故意让她身边少了人帮衬，常家就是这样对付杨茉兰，将她扔在小小的院落里，不声不响地活着，所以常亦宁的赐婚才会进行得那么顺畅。

秋桐想了想：“这里面的事我都不大知晓，想来想去，老子娘可能告诉了哥哥。”

话说到这里，春和抱着秋桐之前用过的枕头过来，向杨茉颌首：“我又闻了闻，是蔷薇硝。”

蔷薇硝？这是什么东西？杨茉一时思量不出，硝……是硝石？印象中硝石是做火药的，秋桐小时候又怎么会接触到硝石过敏。

“蔷薇硝是做什么用的？”杨茉抬起头来问。

春和小心翼翼地将枕头拿开：“若是哪里起了疔，用上很快就能消了，还能治癣病。”

春和说的疔，就是毛囊炎，杨茉去过流动医疗站，身边有位良师益友，如果说用来治毛囊炎，那一定是银硝：“蔷薇硝好得来吗？”

春和摇头：“普通的硝倒是好来，这个上面有清淡的蔷薇露香气，”说着看看窗外，“我们院子里没有见谁用过。”

秋桐脸色有些难看，她从小就进了杨家，唯一和家人见面不过就是捎些银子，哥哥嫂嫂平日里待她还好，还说为她存着银钱，将来也好添妆……“眼见就到月底了，我让人送个消息，将月例捎回去。”借着这次见面，也好看看清楚，是不是她家人和别人串通，故意在背后捣鬼。

秋桐不知道这件事的厉害，杨茉兰这个经历过一次的人最有感触。秋桐、春和出府的时候杨茉兰身子还有些羸弱，常家送来伺候的丫鬟虽然尽心却不知她的脾性，因此身上的病又拖了大半年，才算出来见人，那时候常亦宁以后的正室妻子乔氏已经频频进出常家。

秋桐前世死在狠心的兄嫂手上，杨茉兰想着，又对秋桐道：“若是错了……”

秋桐咬紧嘴唇：“大不了我做牛做马补偿他们，却也不能蒙在鼓里。”

杨茉兰看向窗外，天气越来越热了，马上就要进入夏天：“我记得你嫂嫂家里腌的酸黄瓜和小酱菜很好吃，你让人捎话回去，请她下次带来一些。”

嫂嫂的酱菜是远近有名的，她这才帮着兄嫂存些银钱，将来好开铺子。

杨茉兰看着角落里的枕头：“银硝有人拿来吃吗？”

春和忙摇头：“只是嘴里破损能涂一些，谁也没吃过。”

掌握一些别人都不知晓的信息就是她最大的砝码。银硝有利水、泻下的作用，若是真的有人算计她，她就要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，想到这里杨茉兰看向春和，而且银硝最大的好处是，不像大黄、芒硝、番泻叶，明眼人都知道是用来做什么。

“想法子弄些硝来。”

春和点头，硝不似蔷薇硝那么难得，可是大小姐要用硝来做什么。

秋桐退下去养病，杨茉兰靠在床边看医书，祖母、父亲、母亲留给她的就是这些了。书页上的字映入她眼帘，从此之后她要做个恩怨分明的人，这个世界就是如此，只有强大起来才能生存。

中通二十七年夏，杨茉兰服丧满二十一个月，杨家长枝长者占卜为大吉，杨茉兰才脱去了孝服走出屋门。这是杨茉兰来到这个世界第一次抬起头看到碧蓝的天空。

“知不知道陆姨娘去了哪里？”

春和听得这话吓了一跳，忙抬眼看向半靠在软榻上看书的大小姐。

陆姨娘是大小姐的生母，刚才她和秋桐还说起……陆姨娘打听大小姐的事。

杨茉兰眼睛从书本上挪开，春和回道：“一直在京郊住着，前几日还托人捎信，要见小姐一面。”

陆姨娘是唯一为杨家生下子嗣的人，可没过多久男婴就通身变成了金色夭折了，杨老夫人请普尘大师来做道场，普尘直言恐是恶兆，男婴小殓一过，杨老夫人做主要将陆姨娘放出府去，还是杨秉正不肯，求杨老夫人看在陆姨娘生下杨茉兰的分上，容她留在杨家，杨老夫人本想等杨秉正回到任上，再将陆姨娘挪去庄子，杨秉正却将陆姨娘带去了安庆。

秋桐听得春和的话，也上前：“老爷、太太没那年，陆姨娘又有过身孕，结果还没有足月就落下来，老爷生怕老夫人知晓了生气，一直使人瞒着。”

这样的情况好似被普尘大师料准了。





“小姐，常家人都很不高兴提起陆姨娘。”

常家是怕沾染上海气。

在现代，只要得了病就会去医院借助各种仪器诊断，现代的诊断学是很成熟的，可这是在古代，大家对不知晓的东西总是存在错误的认识。杨家有今天，不管是父亲官场失利还是被人算计陷害，都和陆姨娘无关。杨茉看着秋桐、春和两个丫头紧张的模样，淡淡一笑，她身边的亲人已经少之又少，她不能因这种谬误失去和亲人团聚的机会。

陆姨娘是她生母，一个正常的现代人，谁会对自己的母亲不闻不问。

杨茉忽然想起来：“家中的郎中有没有说陆姨娘生下的孩子是什么病症？”

秋桐摇头：“郎中说不出，大家才觉得怪异……”

话刚说到这里，外面传来脚步声，门帘一掀，管事妈妈进门向杨茉行礼，笑着道：“眼见就要换春衫了，也不知小姐平日里都喜欢什么颜色的，老夫人吩咐将从前小姐的成衣匠叫进府。”

脱了孝服就应该从小院里出来向常家长辈行礼。

说话间一个穿着姜黄裙子的妇人低着头进门。

春和看着露出欣喜的神情，是从前给小姐量衣的姜婆子。

姜婆子圆圆的脸上透着亲昵，躬身听着管事妈妈吩咐。

“老夫人说了，多给小姐做几套衣裙，衣料不够尽管开口。”

“够了，够了，”姜婆子一件件衣料看过去，“夏秋两季的衣裳料子都全了。”

管事妈妈听了很高兴，将身边的丫鬟叫出来：“有一双巧手，让她给小姐做鞋衬，免得小姐穿着不舒服。”

安排好一切，管事妈妈向杨茉行礼：“奴婢还要去几位小姐那里安排，就先退下了。”

杨茉回了礼将管事妈妈送走。

眼见着大家都退下去，屋子里没有了旁人，秋桐和春和对视一眼，还是秋桐先放下手中的筐箩道：“师傅从外面来，有没有听说我们家的事？”

姜婆子收敛了笑容，小心地看杨大小姐一眼，见大小姐没有阻止的意思才低声道：“倒也没什么。”沉下头脸色有些不自在，好半天才僵硬地赔笑，“已经量好了，小姐就放心吧，我一定亲手做精细。”

杨茉颌首转头吩咐春和倒茶来。

小丫鬟也搬来折几让姜婆子坐下。

姜婆子不敢实坐，只挨了个边。

姜婆子明显有些拘束，仿佛是有话不敢说的模样。

杨茉打量两眼故弄玄虚的姜婆子：“有什么话不好说？”

姜婆子目光闪烁，半晌才叹口气，左右看看很害怕的模样：“小姐别怪，外面有些闲言碎语，小姐还是不知晓的好。”

越这样说，她就越好奇。

姜婆子抬头看了杨茉几次，知道拖不过去才道：“都说咱们太太的丧事做得简单……太太不能好好入土为安……如今还在府里……”

话说得很隐晦，大家却都能听明白，姜婆子是说杨府闹鬼。

秋桐皱起眉头来。

屋子里气氛一变，姜婆子脸色一变忙起身告饶：“小姐饶了老身，老身原本也是不想说的，”说着伸出手来捋脸，“好的不说，偏说这些招人嫌的。”

姜婆子垂头丧气不知道再说什么才好。

话已经说到这里，不用再藏着掖着，杨茉坐下来看向秋桐：“让姜师傅将话说完。”

姜婆子如蒙大赦般停下手里的动作，谦卑地躬身道：“大太太慈悲，从前老身家中有难都是大太太帮衬，老身家中哪个没吃过杨家的恩惠，老身听说这些特意买了纸钱去府外烧了，倒真是见到了从前府上的家人，也是去吊唁的。”

杨家的家人有些分发投靠的，有些出京还乡的，只有她身边留了些人一起带进了常家，半夜去烧纸钱的又是谁？

杨茉道：“你说的家人是哪个？”

姜婆子不敢隐瞒：“是跟着陆姨娘的，陆姨娘如今是无处可去，就将身边的家人遣了干净，家人都说，陆姨娘也撑不了几日就要跟着老爷、太太去了。”

杨茉心中惊讶，厉眼看向姜婆子：“这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，是真是假我早晚会知晓。”

杨大小姐从来就像软软的面团，什么时候这样声色俱厉过，姜婆子也有些慌张：“这我可不敢胡说，家人还在说，陆姨娘早已经不是杨家人，就算殉了又能怎么样，”边说边悄悄去看杨茉，“可谁也劝不动姨奶奶。”

姜婆子说完话就停下来微低着头，仿佛怕被人看透似的。

杨茉看一眼秋桐。

秋桐拿了二两银子上来递给姜婆子，姜婆子不敢再说什么，行了礼恭敬地退下去。

姜婆子虽是别有所图，她说的话也不一定全是假的，现在她孝期满了，能出门活动，首先想的就是身边的亲人，父亲、大太太没了，谁也不知道安庆到底发生了什么，唯有陆姨娘是从安庆扶棺回京的：“有没有法子让人去打听一下陆姨娘那边的情形。”

春和顿时一怔，她的双手紧紧攥在一起：“小姐……姜婆子的话也不一定是真的，再说陆姨娘……”

杨茉抬起眼睛，径直看向春和：“陆姨娘生下的孩子会夭折，那是因为得了病，和灾祸无关。”

放在从前，小姐这样说她们肯定会疑惑，可是经历了上次的疹症，两个丫头心里就对杨茉十分信服，两个人互相看看不再反驳杨茉。

杨茉知道两个丫头是为她着想，目光微微轻软下来：“秋桐，你再将我那个夭折的弟弟情形说一遍。”

秋桐仔细思量：“奴婢也只是看过小少爷一眼，别都是听伺候小少爷的奶子说的，小少爷生下来还好好好的，却不几日就变了颜色，郎中们给小少爷用了不少的药，连给大人吃的药都用上了，可……还是没救过来。”

刚生下来孩子会患的病症有许多，光是听秋桐含糊地说，她也不能断定到底是什么病症。

“你说是变了颜色，什么颜色？你可仔细看了？”





“金黄色，”秋桐很肯定地说，“是金黄色。”

杨茉心中有些思量，可是她还有更多的疑问，只有见到陆姨娘才能知晓。

主仆几个话说到这里，小丫鬟梅香进来禀告：“外头的妈妈来了，说秋桐姐姐的嫂子在后门等着呢。”

秋桐拿起旁边的筐箩：“怎么偏这时候过来，针线房还等着我分线。不是说好了让明儿一早。”

梅香道：“姐姐的嫂子说了，没有时间等明早儿，正好老公婆俩要去交货。”

听到交货两个字，秋桐皱起眉头，上次兄嫂从她这里拿了月例，已经够开个小铺子，现在怎么又要交货给旁人，开铺子的银钱哪里去了，本来心里怀疑兄嫂的愧疚，现在一扫而光，挺直了脊背：“那就让婆子说一声，明儿一早过来，别过卯正。”

梅香应了下去。

秋桐端了茶给杨茉：“小姐为什么非要等到明日早晨才让我见嫂子，万一今日她去见府里的人，我们也不知晓。”

杨茉喝了口茶：“没有从你嘴中听到消息，不会急着去见谁。”秋桐嫂子这般势利的人心中算盘打得精，知道用什么能换来银钱，“至于为什么要在明天……你不是说常家有客人要来？”那个算计她的人果然要现形，就要在客人面前，那样才算丢丑。

第二天一大早秋桐就将月例送了出去。

微微发福的嫂子丁氏早就等在门口，看到秋桐眼睛里笑开了花，却还一脸的为难：“都是你侄儿，看上了邻村的细娘，急着要定亲事，铺子也就能开成了，”边说边去看秋桐的脸色，“你哥哥说，为丁家传宗接代是大事，可这样一来就要辛苦姑奶奶。”

每一次来拿钱都有说辞，尤其是嫂子穿着的这件灰色衣裙就从来没换过，酱菜一坛坛卖出去，总不至于是一件衣服也买不起。

秋桐将手中的酱菜坛子重新塞进丁氏的怀里：“以后不要送这些了，小姐已经摘了孝出来走动，小院子里的规矩也不比从前随便，府外进来的东西一概不能收。”

“呦，这是怎么了？我的姑奶奶，谁给你气受了？”

秋桐耐着性子：“这是府中的规矩，我们也不能乱来。”

千里迢迢拿来的酱菜哪有拿回去的道理，丁氏忙道：“仅这一次，姑奶奶拿着吧，天热了也好下饭。”

秋桐不肯收手，坛子向前一顶撞得丁氏生疼，丁氏的脸顿时就拉下来，却不好在这时发作只能忍着：“姑奶奶轻些，给我……我……拿回去就是。”忙伸手将坛子抱在怀里。

“给你的月例是我攒下的一半，从今往后家中我也难贴补，嫂子多做一些酱菜来卖也就是了。”

听说到手的银钱就要没了，丁氏慌张起来：“姑奶奶这是闹的哪出？怎么也要等到你侄儿定了亲……”

秋桐冷笑：“怕什么，他不是还有父母？我这个做姑姑的不过是帮衬罢了。”说完转身就走。